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概述：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四川蜀道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售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债权以及其它与轨道交通业务有关的部分资产，拟向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其它与桥梁功能部件业务有关的资产和负债；同时，公司拟向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四川蜀道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停牌情况与披露交易预案

公司因筹划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视具体情况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按照规定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025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公司股票复牌情况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为准。

公司在同日披露的《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

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交易的有关风险进行了提示，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预案中相关风险提示内容。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